

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2018 年 3 月 5 日，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科激光”或“公司”）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在武汉市东湖开发区高新大道 999 号锐科公司研发楼 501 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伍晓峰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股东应到 46 人，实到 45 人，董事闫大鹏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本次会议，已委托刘笑澜女士代理参与表决。与会的 45 名股东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 9600 万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 100%。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的有关规定。经大会审议讨论，采用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

同意 9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最近三年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

同意 9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三年<审计报告>的议案》。

同意 9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同意 9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股份的 100%。

（正文完）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法人股东签名/盖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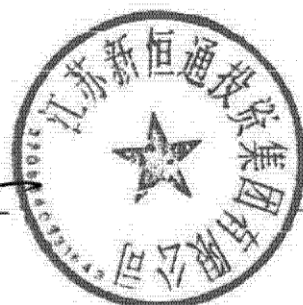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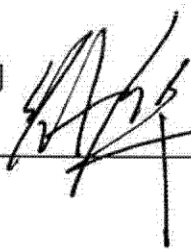
中国航天三江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邵勇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江苏新恒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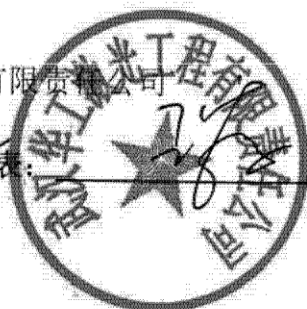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_____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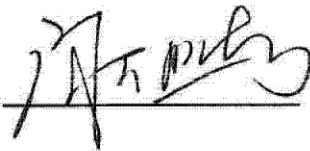
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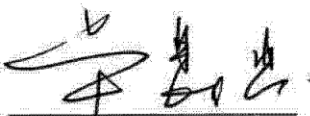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自然人股东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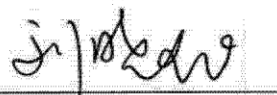
闫大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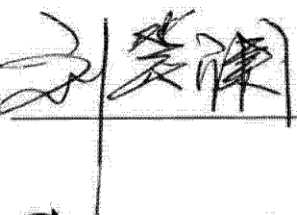
李 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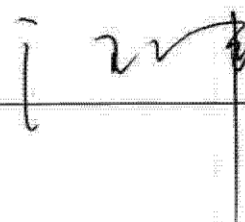
卢昆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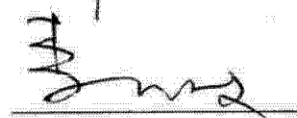
杨宏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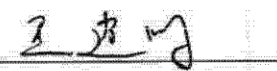
袁 锋：

刘晓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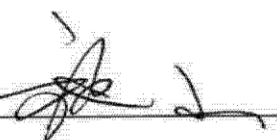
刘笑澜：

汪 伟：

李立波：

王建明：

童 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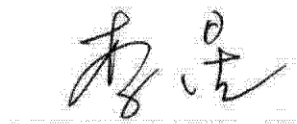
施建宏：

黄 保：

张 玄：

黄 荣：

汪 昶：

李 星：

黄中亚：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李 冬： 李冬

曹 磊： 曹磊

姚 华： 姚华

曹丛绘： 曹丛绘

朱 超： 朱超

邓泽雄： 邓泽雄

龚均明： 龚均明

胡 灿： 胡灿

胡慧璇： 胡慧璇

王 敏： 王敏

胡海艳： 胡海艳

魏晓冬： 魏晓冬

邓先利： 邓先利

汪 念： 汪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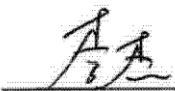
李其军： 李其军

韩 旭： 韩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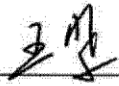
初文瑞： 初文瑞

李大江： 李大江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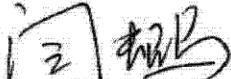
李 杰：  _____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王 斐：  _____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王克寒：

闫长鹏：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张 陶：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Zhang Tao in black ink, written over a horizontal line.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黄 闽： 黄 闽

（本页无正文，为《武汉锐科光纤激光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之签署页）

李 波：  _____

2018 年 3 月 5 日